

## 附2: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辽源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中共辽源市委东二楼加固维修和库房维修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共辽源市委东二楼加固维修和库房维修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吉林省超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4人，营业收入为6707.6568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33.88772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中共辽源市委东二楼加固维修和库房维修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吉林省超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。